

证券代码：603307

证券简称：扬州金泉

公告编号：2025-038

扬州金泉旅游用品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集情况

(1) 扬州金泉旅游用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扬州金泉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以电话通知、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。

(2)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采取举手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。

(3)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5 人。

(4) 经全体董事推举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林明稳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(5)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1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 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。

(2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9）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。

(3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0）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。

(4) 审议通过《关于注销分公司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注销扬州金泉旅游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邗江分公司，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邗江分公司注销的具体事宜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(5) 审议通过《关于<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>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1）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扬州金泉旅游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30 日